



广东省人民政府

People's Govern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译

索引号：006939748/2025-00307

分类：工业、交通

发布机构：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2025-09-29

标题：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

文号：粤办函〔2025〕265号

发布日期：2025-10-21

时间：2025-10-21 11:00:00 来源：本网

收藏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 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

粤办函〔2025〕265号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东省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年）》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反映。

省政府办
译

2025年9月29日

广东省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行动方案（2025—2027年）

为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广东制造，促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跃升，现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强化工业人工智能关键供给

（一）推动工业模型创新发展。以“百行千模”为牵引，聚焦电子信息、智能家电、汽车、机器人等重点行业，支持工业企业、人工智能企业培育一批适应制造业复杂任务环境、具备跨模态数据处理能力的垂直领域大模型，研制一批质量检测、工艺优化、设备运维等场景专用小模型，对于符合条件的工业模型项目择优予以资金支持。鼓励地市设立“模型券”，支持企业购买工业模型服务。依托专业机构建立工业模型评测体系，评估工业模型综合能力。（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科技厅、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落实。以下均需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落实，不再列出）

（二）加强工业数据开发利用。围绕电子信息、装备、原材料、消费品等行业，支持工业企业、平台企业、数据服务企业建设高质量的行业通识和行业专识数据集，构建生产工艺参数、设备运行数据、质量检测报告、故障诊断记录、供应链信息等工业知识语料库，将工业领域数据集和工业知识语料库纳入重点项目支持范围。支持企业承担和建设可信数据空间创新发展试点。推进建设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广东分中心，探索构建制造业领域数据资源交换体系。（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政务和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支持工业智能算力应用。支持企业利用韶关数据中心集群、各地市算力基础设施等各类智算资源，训练开发工业模型。发挥省市合力，通过“算力券”“训力券”等政策工具，对于符合条件的企业予以资金支持，降低算力使用成本。支持工业企业、电信运营企业、通信设备企业建设边缘数据中心，推动端侧设备智能化升级，在感知设备、生产装置、控制单元、无人运输车辆等部署轻量化算力模块，实现工业云端训练、边缘推译终端感知等多场景算力综合应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政务和数据局、省发展改革委、省通信管理局、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中国移动广东公司、中国联通广东省分公司、省广电网络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打造高价值工业智能体。聚焦研发设计、生产运营、运维服务、节能降耗、供应链管理等重点场景，支持工业企业、人工智能企业打造一批具备数据处理和智能决策能力的工业智能体，创新规划决策、工具调用、长期记忆、任务执行等原生应用范式，对于符合条件的工业智能体项目择优予以资金支持。支持广州、深圳等地市建设智能体领域创新中心，培育一批感知、需求、执行、决策、评测类智能体。鼓励研制多智能体互联互通规范，制定和推广工业智能体主流协议标准。（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市场监管局、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培育工业软件和智能装备。推进核心软件攻关等工程，实施一批技术攻关项目，推动人工智能赋能重点工业软件迭代升级。推动人工智能与工业互联网协同赋能，支持企业建设融合人工智能的跨行业跨领域和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发展模型即服务、智能供给插件等创新模式。实施先进装备攻关等行动，加快工业大模型与数控机床、机器人、网络终端设备、工业控制设备、传感与检测设备等深度融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科技厅、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推动工业人工智能规模化应用

（六）加强咨询诊断和改造指引。依托专业力量运用人工智能工具，为工业企业提供咨询诊断和“建档立卡”服务。分行业梳理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和实施路径，推动编制细分行业数智化改造指南。开展“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地市行”活动，组织供需对接和标杆访学，支持新技术和

新产品首发、首展、首秀。编制发布“人工智能+制造业”融合发展典型案例集。（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打造人工智能应用标杆。实施“人工智能+制造业”标杆建设行动，聚焦消费电子、高端装备、汽车、石油化工、金属制造、先进材料、泛家居、服装箱包、生物医药、食品、玩具等细分行业，支持工业企业加强“行业模型+专用模型+智能体”的渗透应用，征集遴选和认定发布省级人工智能融合应用标杆，对符合条件的标杆项目择优予以资金支持。开展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行动，支持工业企业推进单机装备精准执行、制造单元自主决策、生产线动态优化、制造车间数字孪生等智能化升级，高标准建设一批先进级、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科技厅、省国资委、省通信管理局、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中国移动广东公司、中国联通广东省分公司、省广电网络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推动数智化“链式改造”。支持工业企业建设数智化供应链，基于工业大模型开展协同采购、协同制造、协同配送等应用，带动供应链企业智能化改造。支持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开展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和标准制定，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精准适用的人工智能解决方案。推动工业互联网与重点产业链“链网协同”，加快工业数据汇聚、知识库建设和模型运用。支持地市培育一批产业链供应链数智化转型行业平台，对于符合条件的平台项目择优予以资金支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省国资委、省通信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带动中小企业普及应用。提速推进广州、深圳、佛山、东莞、中山、江门等6个国家级和14个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聚焦智能终端、新能源汽车、纺织服装等一批试点行业，推动模型算法在研发设计、视觉检测、参数优化、能耗管理、智能分拣等中小企业重点场景落地应用，组织试点城市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智能化改造项目予以资金支持。建设核心软件中小企业服务平台，推动中小企业应用融合人工智能的工业软件。（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建设智能化工业园区。围绕先进制造业集群核心承载园区、国家级高新区、国家级经开区、省产业园等重点园区，打造一批高标准数字园区，推动先进计算中心、新一代通信网络、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应用。支持人工智能企业、数字化服务商等，推动园区企业智能化改造，发展个性定制、协同制造、众包众创等新模式。鼓励建设智慧园区管理平台，实现招商引资、项目管理、企业服务、安全环保、经济监测的智能化管理。（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科技厅、省商务厅、省国资委、省通信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构建工业人工智能支撑体系

（十一）发展壮大赋能应用载体。支持深圳、东莞等地市建设国家级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开展工业模型应用、中试验证、系统适配等工作。支持广州、深圳等地市建设具身智能训练场体系，提供数据训练和验证支撑。建设人工智能开源社区和开源生态中心，推动企业基于开源大模型开发工业模型。培育省级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提供产品选型、场景孵化、应用推广等一站式服务，创建国家级促进中心。鼓励建设人工智能赋能中心、大模型中心、工业模型超市等平台载体。（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加快创新平台提质升级。创建一批人工智能领域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开展模型算法技术攻关、场景孵化、适配测试等工作，培育一揽子人工智能软硬件产品和解决方案，将人工智能能力作为新设平台的重要参考，对成效突出的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平台优先推荐为国家级平台，对符合条件的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予以资金支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译

（十三）推动技术成果落地推广。支持建立“人工智能+制造业”产品和服务场景的培育和对接全流程工作机制，分行业分领域促进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创新应用和供需精准对接。开展工业操作系统应用推广行动，推动工业企业更新换代智能化工业操作系统。依托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支持技术攻关主体、需求企业等牵头，推动制造业领域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应用。组织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揭榜挂帅”攻关，支持企业承担国家重点攻关任务。（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优化工业人工智能要素保障

（十四）加强财税金融支持。依托省市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等专项资金，发挥省级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引领作用，支持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地市通过贷款贴息、风险补偿、融资租赁等方式，助力企业数智化改造。鼓励金融机构推出支持人工智能产品开发应用的融资服务，打造“粤智贷”品牌矩阵。落实支持加大技术改造和研发投入等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科技厅、省委金融办、省税务局、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广东金融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培育复合型人才队伍。发挥各级产业人才专项政策效能，引进和培育高层次、复合型、实践型人工智能人才和团队。设计智慧工匠培训课程体系，发布人工智能实训工具集，塑造“粤工AI学校”等培训品牌。聚焦“人工智能+制造业”方向，举办人工智能职业技能赛事，选树一批智

慧工匠典范，鼓励校企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探索授权链主企业自主评审高级职称。（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科技厅、省国资委、省总工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筑牢信息安全防线。建设人工智能技术驱动的省级工业信息安全服务平台，提升工业互联网安全技术保障平台实战能力，开展安全态势感知、风险评估预警等公共服务。推动企业建立人工智能安全工具库，促进人工智能安全产品服务应用。组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信息安全应急支撑队伍，聚焦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定期开展诊断服务和应急演练，提升企业安全防护和应急保障能力。（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通信管理局、省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